

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3段501巷16號

電話：(03) 3622327 傳真：(03) 3671643

連絡人：吳枝梅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桃土錦字第 11500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會訂於 115 年 9 月 11-14 日舉辦【金廈小三通 | 南靖土樓、漳州古城交流文化之旅 4 日遊】及 115 年 10 月 11-13 日舉辦【溪頭&杉林溪三日遊】會員自強活動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各會員踴躍遊報名。

說明：一、 依據本會第 17 屆第 10 次理、監事聯席會決議辦理。

二、 補助金額及對象：會員每人補助 6000 元，會員本人不克參加者，其直系親屬得以替代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、公公、婆婆），每一商號補助以一人為限。

會員商號每一年度參與「會員自強活動」旅遊，每一家商號享有 1 次補助為限，其餘需全額付款。

三、 【金廈小三通 | 南靖土樓、漳州古城交流文化之旅 4 日遊】

1. 日期：115 年 9 月 11-14 日。

2. 費用：現金價每人\$23000 元，刷卡價每人\$23500 元。

3. 報名自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，預計名額 32 人。

4. 報名時符合補助對象應繳交現金價每人\$17000 元，刷卡價每人\$17500 元，未符合補助對象應繳交全額，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。

5. 取消報名，依國外旅遊定型化契約第十三條辦理。

四、 【溪頭&杉林溪三日遊】

1. 日期：115 年 10 月 11-13 日。

2. 費用：2 人房每人\$7600 元。（含第一天早餐、行程表所示之所有門票、餐食、交通及住宿、保險）。

3. 報名自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，預計名額 120 人為限。

4. 報名時符合補助對象應繳交現金每人\$1600 元，未符合補助對象應繳交全額每人\$7600 元。

5. 為鼓勵會員攜伴參加，贈送參加人員每人伴手禮一份。

6. 取消報名退費說明：

1.) 為處理旅遊作業，8 月底前通知取消報名，可選擇全額退費或更換人員。

2.) 9 月份通知取消，恕不退費，可更換人員。當日未參加旅遊行程，恕不退費。

五、繳費方式：

1. 親自至公會。

2. 匯款帳號：

華南銀行 桃園分行

帳號：240-10-0197164

戶名：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3. 以匯款及 ATM 轉帳繳費，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至本會 E-mail 信箱
(tcceng3622327@yahoo.com.tw) 或傳真 03-3671643。

六、隨函檢附報名表一份，行程表請逕自本會網址 www.tcceng.tw 瀏覽
或下載。

正本：各會員

理事長 呂錦和

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115 年度【金廈小三通 | 南靖土樓、漳州古城交流文化之旅 4 日遊】報名表

報名商號：

(舉辦日期：115 年 9 月 11-14 日)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電話	繳納金額	備註
					☐ 符合補助 ☐ 現金價 ☐ 刷卡價
					☐ 符合補助 ☐ 現金價 ☐ 刷卡價
					☐ 符合補助 ☐ 現金價 ☐ 刷卡價
					☐ 符合補助 ☐ 現金價 ☐ 刷卡價
					☐ 符合補助 ☐ 現金價 ☐ 刷卡價
合計金額					

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- 二、報名表連絡電話請務必詳實填寫，以利連絡事項。
- 三、傳真電話：03-3671643 或 E-mail：tcceng3622327@yahoo.com.tw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115 年度【溪頭\$杉林溪三日遊】報名表

報名商號：

(舉辦日期：115 年 10 月 11-13 日)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電話	金額	上車地點	備註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					☐ 大溪 ☐ 桃園	☐ 符合補助 ☐ 素食
合計金額						

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- 二、報名表連絡電話請務必詳實填寫，以利連絡事項。
- 三、電話：3622327 傳真電話：3671643 E-mail：tcceng3622327@yahoo.com.tw
- 四、上車地點為：大溪交流道 7-11 新劉興門市、平鎮區民族路三段 37 號（大通佛具百貨）、桃園文化中心，大園區公所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